

证券代码：300834

证券简称：星辉环材

公告编号：2022-017

星辉环保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星辉环保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2年3月4日上午10: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2月22日以专人送达、邮件、传真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和监事，与会的各位董事已经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7名。其中，董事韩然先生、邓地先生、齐珺女士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陈雁升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相关高管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采用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经与会的董事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2021年年度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以及“第四节 公司治理”部分相关内容。

独立董事韩然先生、邓地先生、原独立董事李新航先生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21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具体内容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独立董事 2021 年度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2021 年度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根据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司农事务所”）审计的 2021 年度审计报告，公司 2021 年度实现税后净利润 292,064,396.41 元。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应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9,206,439.64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后的利润连同上年末的未分配利润，剩余的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437,032,854.88 元。

董事会拟定的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截至 2022 年 3 月 4 日公司股本总数 193,712,35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2 元人民币（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426,167,176.6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本年度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分配预案待股东大会通过后实施。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董事会认为：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业绩成长性相匹配，且公司本次现金分红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该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中对于分红的相关规定，利润分配预案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内控自

我评价报告发表了核查意见。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以及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所发表意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2021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2021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非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为充分调动公司董事的工作积极性并进一步强化其勤勉尽责意识，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地发展，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并结合自身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与同行业薪酬水平，拟定公司非独立董事薪酬的调整方案如下：

姓名	职务	调整前薪酬（万元/年）	调整后薪酬（万元/年）
陈雁升	董事长	0	0
陈粤平	副董事长	44.79	47.00
陈利杰	董事、总经理	44.84	46.30
陈灿希	董事	6.00	8.00

董事长陈雁升先生向董事会申请，自愿不从公司领取薪酬。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董事会审议该议案时，董事陈雁升先生、陈粤平先生、陈利杰先生、陈灿希先生作为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为充分调动公司独立董事的工作积极性并进一步强化其勤勉尽责意识，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并结合自身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与同行业薪酬水平，拟将独立董事津贴由每人6万元/年调整至每人8万元/年，调整后的独立董事津贴标准自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的次月执行。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董事会审议该议案时，独立董事韩然先生、邓地先生、齐珺女士作为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为充分调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并进一步强化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勤勉尽责意识，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地发展，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并结合自身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与同行业薪酬水平，拟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调整方案如下：

姓名	职务	调整前薪酬（万元/年）	调整后薪酬（万元/年）
王伯廷	常务副总经理	38.24	41.09
王丽容	财务总监	--	22.08
黄文胜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21.43	22.08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经营及发展的需要，公司预计2022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综合授信额度，在额度内由公司根据实际资金需求进行银行借贷。

同意授权董事长陈雁升先生全权代表公司签署相关额度内的一切授信（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担保、抵押、融资等）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本公司承担。

授权期限：自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2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拟续聘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聘任期为一年。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依据实际情况决定审计机构的报酬、调整服务范围或个别事项另作安排等事宜。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已作出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林绮宁女士因达到法定退休年龄，申请辞去财务总监职务，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王丽容女士（简历见附件）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任职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财务总监退休离任暨聘任财务总监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五) 逐项审议关于制定及修订部分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对部分内部管理制度进行修订，并制定《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1、审议通过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审议通过修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3、审议通过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审议通过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审议通过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审议通过修订《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审议通过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8、审议通过修订《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审议通过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0、审议通过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1、审议通过修订《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2、审议通过制定《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次制定及修订后的相关制度公司已于同日披露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决定于 2022 年 3 月 25 日下午 2:3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上述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它文件。

特此公告。

星辉环保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五日

附件：王丽容女士简历

王丽容女士，1985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福建师范大学财务管理专业，本科学历。2008年7月至2020年6月，任职于星辉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历任会计主管、财务部经理，财务副总监；2020年7月至今，在公司担任董事长助理，协助管理财务相关工作，具有丰富的财会专业理论知识和丰富的实务工作经验。

截至本公告日，王丽容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条件。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